



## 第七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0(d)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阿尔及利亚、巴林、埃及、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黎巴嫩、毛里塔尼亚、阿曼、卡塔尔、突尼斯、也门和巴勒斯坦国：决议草案

###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各项决议，

又回顾《阿拉伯国家联盟宪章》<sup>1</sup> 第 3 条，其中委托阿盟理事会负责确定联盟为保障国际和平与安全与国际组织开展协作的方式，并协调和增强在各领域的关系，

考虑到秘书长题为“和平纲领”的报告，<sup>2</sup> 特别是关于与各区域组织合作的第七节，以及秘书长题为“和平纲领补编”的报告，<sup>3</sup>

考虑到秘书长与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负责人 2018 年 6 月 12 日和 13 日在纽约举行的高级别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

回顾安全理事会在科威特担任轮值主席期间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举行的关于安全理事会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高级别会议发表的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sup>4</sup>

<sup>1</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70 卷，第 241 号。

<sup>2</sup> [A/47/277-S/24111](#)。

<sup>3</sup> [A/50/60-S/1995/1](#)。

<sup>4</sup> [S/PRST/2019/5](#)。



考虑到 2016 年 9 月签署的修正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协定文本的议定书中的条款，其中要求两个组织除建设和平外在预防和解决冲突等新领域加强合作，

认识到需要进一步加强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以实现两个组织的共同宗旨和目标，

赞扬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与其专门机构之间主题为“合作消除阿拉伯国家的多维贫困”的第十四届部门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2 日和 13 日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召开并通过多项决议和建议，此次会议讨论了若干问题，包括多维贫困方面的发展挑战、专门机构在消除贫困方面的作用和阻碍阿拉伯区域协同努力的各项挑战，

1. 请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后续跟踪第十四届部门会议各项决议和建议的执行情况，以协助阿拉伯国家消除该区域因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暴发造成的贫困加剧问题；

2. 促请双方秘书处进一步努力加强两个组织在政治、安全、经济、社会、文化层面以及在其他共同关心领域的现有合作，并请联合国秘书处促进和建设阿拉伯国家联盟各机关工作人员在以下方面的能力：保持和平，预防冲突，预警，调解，谈判，建立和平、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进程，及在冲突后阶段评估和建设国家能力；

3. 强调指出双方秘书处继续重视在所有级别开展定期协商，以便交流信息，审查和加强协调和后续行动机制，特别是在政治和安全领域；

4. 强调加强阿拉伯国家联盟与负责处理阿拉伯区域当前危机的两位联合国特使的协调至关重要，以协助两个组织更全面地认识危机，并制定有效的解决办法；

5. 请双方秘书处在 2021 年底或 2022 年初前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召开因 COVID-19 大流行暴发而推迟的两个系统的第十五届合作大会，并在 2021 年底前在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举行两个组织与其专门机构之间第十五届部门会议；

6. 请联合国各专门机构、方案和机构继续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各组织和机构的对应部门开展互动协作，改进协商机制，以落实共同商定的项目和方案；

7. 促请联合国各专门机构、组织和方案最迟在 2022 年 1 月向秘书长通报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系统合作的进展情况，特别是两个组织合作大会通过的各项多边决定和方案的执行情况；

8.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9.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分项。